

证券代码：871935

证券简称：中食弘峰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中食弘峰（江苏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刘良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5-020、2025-02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根据公司2024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参照公司2024年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并综合2025年宏观经济预期、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为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，公司2024年度不分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-15,498,633.34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20,25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。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

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知润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古利新、南典祥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知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众公司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众公司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食弘峰（江苏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

中食弘峰（江苏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